

武汉市黄陂区财政局

陂财预函〔2025〕1147号

关于下达 2025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

区民政局：

根据武财社〔2025〕580 号文件精神及区民政部门来函申请，经局领导批示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5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7,072.07 万元。请列入 2025 年相关预算支出科目（具体列支科目及项目编码见资金分配表）。

请你单位加强资金管理，专款专用，做好绩效运行和绩效评价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：陂财预函〔2025〕1147 号资金分配表。

